



央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证监会三部门联合发文征求意见 单笔存取5万元以上现金 无需再登记

● “到银行存钱5万元以上要查来源，取钱5万元以上要问用途。”近年来，部分人曾在银行遇到过这样的烦心事。不过，这样的事情今后有望不会发生了。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金融机构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9月3日。《管理办法》中最引人注目的变化，就是取消了2022年版监管规则中关于个人办理单笔5万元以上现金存取业务需“了解并登记资金来源或用途”的硬性要求。



原规定曾引发广泛热议

2022年1月，中国人民银行、原银保监会、证监会联合发布《金融机构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个人现金存取作出新规定：自3月1日起，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村镇银行等金融机构为自然人客户办理人民币单笔5万元以上或者外币等值1万美元以上现金存取业务的，应当识别并核实客户身份，了解并登记资金的来源或者用途。

该规定一出，旋即在网络上引发广泛热议。有网友认为，此举将给个人办理现金存取款业务带来麻烦；有网友认为，这不利于保护个人隐私权；还有网友表示支持这个决定，“只要行得正、走得直，手中钱来得光明正大，就不怕新规定。”

金融监管部门为何要出台此项新规？新规是否会给个人办理现金存取款业务造成很大不便？又是否不利于保护个人隐私？

当时，中国人民银行等金融监管部门

解释，出台《办法》的主要目的，在于预防和遏制洗钱等违法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资金安全和利益；居民合法收入的存取业务在我国一直受到法律严格保护。“存款自愿”“取款自由”，在《商业银行法》中有明确规定，也是金融机构办理现金存取款业务应遵循的基本原则。金融机构执行相关规定不会影响个人正常的现金存取款业务，且业务便利程度亦不会受到影响——正常情况下，金融机构不需要客户填写信息或者提供证明材料，在简单询问了解后即可直接为客户办理现金存取业务并登记相关情况。只有发现交易明显异常、有合理理由怀疑交易涉嫌洗钱等违法犯罪活动时，才会向客户进一步了解情况。

此外，从统计数据来看，我国超过5万元人民币的现金存取业务笔数仅占全部现金存取业务的2%左右，《办法》相关规定总体上对个人办理现金业务影响较小。

新规要求金融机构仍需开展尽职调查

《办法》原定于2022年3月1日起

实施。然而，就在当年的2月21日，三部门发布公告，宣布因技术原因暂缓施行《办法》，相关业务按原规定办理。

虽然《办法》暂缓施行，但在实际操作中，银行遇到来办理大额存取款业务的客户，出于合规和谨慎性原则，还是会询问客户存取款的资金来源或用途。尤其是，在银行发现交易明显异常、有合理理由怀疑交易涉嫌洗钱等违法犯罪活动时，更会如此做。这或多或少引起了一些客户和银行之间的矛盾。

而此次正在征求意见的《管理办法》，取消了对个人办理5万元以上现金存取业务需“了解并登记资金来源或用途”的规定。

不过，《管理办法》同时规定：金融机构应当勤勉尽责，遵循“了解你的客户”的原则，识别并采取合理措施核实客户及其受益所有人的身份，根据客户特征和交易活动的性质、风险状况，采取相应的尽职调查措施；在为客户提供现金汇款、实物贵金属买卖等一次性交易金额业务超过5万元的，金融机构仍需开展尽职调查，并登记客户基本信息，留存客户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或者影印件。

为何要做这些规定？

有业内人士认为，不要求对5万元以上现金存取业务一律了解资金来源和用途，而是规定金融机构对洗钱风险较高的情形采取强化的尽职调查措施，是为了在防范风险的同时，保障公众正常的金融服务。这体现了监管部门进一步平衡好洗钱风险管理与优化金融服务的意图。

三部门在《管理办法》的起草说明中则表示：2025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进一步完善了包括客户尽职调查在内的反洗钱义务规定，突出基于风险开展客户尽职调查的工作导向。这需要通过《管理办法》明确和细化金融机构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有关规定，以推动金融机构有效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

同时，近年来监管发现，金融机构在结合风险状况采取与风险相匹配的客户尽职调查措施方面存在不足，需要在《管理办法》中进一步明确基于风险的客户尽职调查具体要求，指导金融机构合理、有效开展客户尽职调查。

业内专家认为，未来《管理办法》相关要求落地实施后，将会给金融机构带来三个方面的挑战：一是《管理办法》对金融机构的技术投入和数据治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银行需升级系统以支撑新的管理要求；二是规则细化带来的操作复杂性，对“高风险客户”的界定和分级管理，银行需制定更具体的内部流程；三是跨境业务的合规管理难度有可能增加，若客户涉及境外关联方，银行需符合国际反洗钱标准与国内新规的双重要求，避免合规冲突。

业内专家建议，面对挑战，银行需在“合规底线”与优化金融服务间找到平衡点——通过技术替代人工提升效率，精准分级减少无效打扰；通过透明沟通，消除客户隐私焦虑。最终，实现“反洗钱合规不打折，客户体验不降级，隐私保护不松懈”的三重目标。

新重庆-重庆日报记者 黄光红

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公开征求意见 有哪些看点

记者11日从财政部了解到，为保障《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顺利实施，财政部会同税务总局研究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征求意见稿)》，当日起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增值税是我国第一大税种。去年底召开的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增值税法，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增值税法实施条例是增值税法的基础性配套行政法规，与增值税法以及增值税规范性政策文件一起构成了我国增值税的法律法规体系，是增值税法落地实施的重要保障。”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公共收入研究中心主任梁季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征求意见稿)》包括总则、税率、应纳税额、税收优惠、征收管理、附则等六章五十七条内容，主要对增值税法有关规定进一步细化明确，对授权国务院规定的事项作出具体规定，进一步增强税制的确定性和可操作性，形成配套衔接的增值税制度体系。

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杨小强表示，以增值税法为纲领，以增值税法实施条例为重要配套法规，辅以增值税法实施的具体办法、操作办法等规章，这是国际上很多国家采用的增值税(有些国家称为商品与服务税)立法模式。比如，英国、澳大利亚、瑞士等国家的增值税

立法均有增值税法与增值税法实施条例。

在杨小强看来，征求意见稿坚持税收法定原则，体现了高质量发展理念。“如对增值税法第四章中支持农业、教育、医疗、养老等税收优惠政策的标准进行了细化，并规定税收优惠政策的适用范围、标准、条件和税收征管措施等应当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开，有利于支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护纳税人的合法权益。”

梁季表示，征求意见稿解释、细化了增值税法的相关条款，增强税制的确定性和可操作性，如对非应税交易对应的进项税额、不动产等长期资产进项税额抵扣规则进行了优化，既符合增值税征抵一致的基本原理，也符合国际实践惯例；细化明确相关征管规定，顺应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变化。

“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对增值税法第四条第四项所称‘服务、无形资产在境内消费’作了细化解释。”杨小强说，“服务、无形资产在境内消费”，一直是国际增值税的立法难题，但目前缺乏国际增值税条约等予以有效协调。征求意见稿对不同国家的跨境销售服务、无形资产的消费地判断规则进行了学习研究，有吸收、创新与协调，既与国际接轨，也符合我国实际。

据新华社

1.7万名青少年本周五 山城角逐“天空竞技场”



作为2025世界智能产业博览会的系列活动之一，8月15日(本周五)，2025中国航空航天科普大会暨第九届全国青少年无人机大赛总决赛将在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隆重开幕。届时，将有1.7万名青少年选手在渝角逐“天空竞技场”。

据主办方介绍，本届活动迎来重磅升级：一是“航空+航天”：中国宇航学会首次作为主办单位加入，活动名称从“中国航空科普大会”升级为“中国航空航天科普大会”；二是“科普+产业”：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3大央企首次共办大会，10家国内头部无人机企业技术支持，形成“2

往届大赛
比赛现场
受访单位供图

大国家级学会+3大航空央企+10大低空民企”的超强阵容。

本届盛会包括六大主题活动：院士专家主旨报告；航空航天科普教育交流活动；童创空天亲子成长分享；中国航空航天系列展览(C919国产大飞机模拟驾驶、FIDA国际无人机足球世界杯表演等互动体验活动)；童创空天——航空航天科普教育成果展示(专为3-12岁儿童设计，通过积木建构、创意飞行、科幻绘画、科普演讲等形式，展现儿童的无限创造力与对空天的向往)；航空航天商旅文化消费周(科技+文旅+非遗”主题旅行活动，重庆特色美食展，体验重庆特色美食文化)。

上游财经-重庆晨报记者 陈军